**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经营项目**

**校内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BHXY-2022-XN-015）**

**采购人：天津滨海职业学院**

**2022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校内采购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6

第三部分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18

# 第一部分 校内采购邀请函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以校内采购方式,对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经营项目实施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1.项目名称：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经营项目

2.项目编号：BYXY-2022-XN-015

**二、项目内容**

1.主要采购内容名称及数量：详见项目需求

2.简要规格描述：详见采购文件

3.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采购

**三、项目预算：入围**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2.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1）提供2020年度或2021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

（2）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注：（1）、（2）两项提供任一项即可。

3.2021年1月1日至提交响应文件前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

4.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仪式，投标人若为法人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若为被授权人投标，须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加盖公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

**五、获取采购文件（见采购公告）**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

本项目就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经营项目进行校内采购，凡符合校内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均可参加投标。所供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标准。本部分内容若与其他部分有不同之处，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 **一、项目内容**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经营项目

## **二、供应商实施能力**

详见“评审因素及评审标准”具体要求，须完全按照要求提供供应商曾实施的业绩，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予认定。

## **三、技术要求**

1. 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2. 供应商须承诺所供产品和服务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符合国家地方管理部门法律、法规、规范的要求；满足相关管理部门对成果审核的要求。交付使用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出具所供产品、服务符合上述规定的证明文件。
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本项目相关技术人员认证资格及参与项目经历。
4. 供应商提供产品及服务必须通过合法渠道获取，并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免受知识产权、版权、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起诉。若出现相关纠纷等法律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 **四、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运输费、安装费、人员费、利润及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全部任务所需的一切应有费用。供应商所报价格为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部服务并验收合格的最终优惠价格。

（3）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充分考虑所有不可预见的情况。该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行业标准、材料人工单价等）而变动，供应商在计算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费用后慎重确定有竞争性的报价。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需要其他资源，在方案中没有说明的，实施中所产生的费用由实施方承担。

（4）供应商报价现场若经评标小组认定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5）验收及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2.质量要求：严格按国家现行质量评定标准检查验收。

3.服务要求：

★1.详见需求书

4.服务期限要求：

（1）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或3年（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服务地点：天津滨海职业学院，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5.付款方式：

根据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管理制度执行。

6.有效期：本项目采购有效期为60天。

7.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8.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9.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要求对供应方的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根据需要随产品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五、采购程序**

1.参加人员及要求

供应商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须携带以下资料，在资质审查时未按照以下要求提供的，将视为无效。除资质原件（若有）退回，其他资料全部予以留存。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件要求** | **合格条件** |
| 1 |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 复印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
| 2 |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 （1）2020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的复印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2）2021年度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的复印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注：以上两项提供任一项即可；** |
| 3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 | 2021年1月1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2021年1月1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
| 4 | 无重大违法记录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附于响应文件内 |
| 6 | 供应商若为法人参加投标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原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
| 供应商若为被授权人参加投标 | 法人代表授权书（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原件附于响应文件内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
| 7 | 非联合体声明函 | 原件（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附于响应文件内 |

2.响应文件审查及评审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评定方法**

**采用综合的评审方法。**

**(1）制订满足响应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2）开标现场叙述企业情况和相应业绩**

**投标企业结合项目需求，准备3分钟项目说明。并回答评标代表2个问题。评标人根据投标书现场响应与问题回答进行打分。**

**4.其他**

出现以下任何情形取消采购资格：

（1）存在串通情形的；

（2）扰乱评审现场秩序，无理取闹，恶意诽谤的；

（3）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成交的；

（4）不实应答或虚假响应的。

5.服务费：本项目不收取成交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6.采购开始后供应商提交、补交的资质性文件，评审时不予承认。

**本项目须提交七份正本响应文件（含报价）和电子版文件（光盘）。**

7.采购开始以后，不接受供应商及与供应商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评标小组要求提供的除外）。

8.供应商有选择出席或不出席答疑会和踏勘现场的权利，有在会上提出各项涉及校内采购文件内容问题的权利；未在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召开之时到达现场视为知悉答疑会举行并自愿缺席；无论是否参加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及提何问题，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缺席答疑会和踏勘现场可能产生的风险。

9.成交供应商须于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到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领取成交通知书，逾期未领取者视同领取，成交供应商按照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完成采购合同的签订。

10.响应文件一旦进入评审阶段，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全部留存，概不退还。

## **六、项目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坐落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庐山道1101号，共设学生食堂两栋（学生一、二食堂）各三层，建筑面积学生一食堂4144.19平方米，学生二食堂2675平方米，共计6819.19平方米。

二、食堂经营需求与管理模式

1.现有在校师生8000余人，本次招标对象为：学生二食堂（清真餐厅设在学生二食堂二楼）。学院提供食堂《食品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材料。

2.新招餐饮公司在签订正式合同后，按照学院要求上报各楼层经营项目：学生二食堂一楼以大锅菜和早点为主；二楼为清真餐厅，设清真大锅菜、早点和风味；三楼为风味餐厅。学院后勤管理处负责学生二食堂的总体管理，餐饮企业按照市、区有关食品安全管理相关法规和学院经营管理规定，做好供餐服务。

如遇到上级和学院不可抗拒因素时，遵照学院要求执行。

三、院方提供相关经营条件

1.学院提供食堂大型厨房设施设备（见附表1）、消防器材（灭火器、灶台喷淋系统）和就餐桌椅。

2.学院配备精密的原材料（蔬菜）农残检测仪器，并制订农残检测制度。

3.学院负责食堂公共区域（如：大厅、建筑、校园一卡通系统等）维修费用及水电费。

四、承包经营期限与相关费用

1.承包经营期限：初次在该校承包的餐饮企业经营合同期不超过一年；连续在本校中标的参营企业，合同期不得超过三年。与学院签定的经营协议（合同），按照相关要求进行续签，续签期限不得超过三年，视经营情况而定，违反食品安全和学院规定的随时清退。

2.餐饮企业向学院缴纳经营保证金：合同期为一年的缴纳保证金35万元，合同期为三年的缴纳保证金100万元，签订合同前缴纳此款项。经营保证金按照当年的经营情况，未发生违纪现象的合同到期后，全额退还承包商。

3.履行合同期间所发生的水、电、气等费用由餐饮企业负责，水、电、气费每月按水、电、气公司收费标准和使用额度由财务直接从当月营业款中扣除，清真窗口（食堂）按照相关政策，减免当年水、电费总额的60%。食堂营业额通过校园一卡通系统和学院微信、支付宝进行对账、结算和拨款。严禁使用现金和个体申请的微信、支付宝进行售饭。

4.餐饮企业在正式营业前须购买餐饮场所责任保险保额500万元以上及防爆火灾保险保额300万元以上的保险。

5.在合同履行期内，属正常的房屋大修费用由学院承担。餐饮企业要维持学院提供的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合同期内设施设备（如上、下水管道、灶台、照明设施等）的维护、保养、维修等费用由餐饮企业承担。设施设备出现故障和损坏的，餐饮企业应及时统计上报学院。由学院指定的维修部门进行上门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餐饮企业承担。

6.除学院提供的大型设备外，餐饮企业应按照《食堂标准化基础设施配备指标》进行设备、餐具、耗材及基础设施的配备、补充和完善，费用由餐饮企业承担，学院不再投入。

7.餐饮企业使用学院的设备因使用年限正常报废的，餐饮企业需提交书面申请，将资产及清单交至学院统一进行处置，报废的设备全部上交学院，餐饮企业不得擅自处置。

8.承包期内餐饮企业需承担食堂相关证件的年审、年检费用。

五、经营要求

1.餐饮企业开展经营服务活动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教育部、卫生部《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卫生部《餐饮业食品卫生管理办法》和《餐饮业和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卫生规范》、市教委《高校食品安全管理规范110条》等法律、法规以及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和要求。

2.餐饮企业负责办理食堂餐饮服务业必须具备的证件（含资质证书），到期及时验证、换证。所有从事食堂工作的人员必须持有效的健康证，并参加卫生知识培训合格。每学期每个承包户中必须有1人参加消防安全培训并取得消防培训合格证（含学院培训和下发的聘书）。以上所产生的费用均由餐饮企业负责承担。

3.餐饮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纠纷均与学院无关，并对经营区域的消防安全、人员安全、食品安全等负全责。

4.餐饮企业应掌握食品卫生安全相关的法律、法规等知识，持有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员培训证书，每年按时参加继续教育培训不少于40学时并验证。技术人员配备不得少于：中级以上厨师1人、初级厨师2人（须提供资格证书）。所有食堂从业人员必须持有有效身份证、健康证、卫生知识培训上岗证。还应提供企业参保人数相关佐证材料和缴费清单（参保不少于1年）。

5.餐饮企业应了解学院的管理要求，应有立足为师生提供优质服务的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应充分认识学院食堂具有明显公益性、服务性、微利性的特点。

6.餐饮企业应具有健全科学的食品卫生、人事用工、业务培训、持证上岗、优质服务、劳动分配、岗位职责、工作守则、成本核算、监控检查、考核奖惩、民主管理、安全生产和仓储管理等制度，以及工作计划、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等。

7.餐饮企业应服从学院的监管，加强食堂各项工作管理，主动配合学院对饭菜的质、量、价、卫生条件、服务态度、成本核算的检查评比工作。主动配合政府相关部门的检查，在物资采购、饭菜品种、质量、价格、食品卫生、服务态度等方面严格按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教育部门和学院的规定执行。如须整改的，费用由餐饮企业承担。

8.餐饮企业必须遵守有关食品原材料采购制度，要设有专职采购员,坚持索证索票制度。所购原材料（米、面、油、盐、酱油、醋、猪肉）按市教委要求统一平台采购。平台外的（鸡肉、调料、蔬菜、调理品等）原材料由食堂餐饮企业寻找供货商，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学院查验资质并签订供货合同。按照有关要求建立电子台账，并保留数据3年以上。

9.餐饮企业每日准时、足量、优质、价廉向师生提供一日三餐的主、副食品及相关服务(除有另行通知外，应保证在国家法定节假日正常开餐)。各楼层每日午、晚两餐必须提供2种1元菜和免费汤。饭菜价格每学期需向学院备案，不得超出学院规定标准，如因物价因素须调整饭菜价格时，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学院，经学院研究同意后方可进行。不准出售变质、变味的饭菜和剩菜剩饭。

10.餐饮企业需提供所有经营品种和经营品种单价，经营收入利润点不得高于天津市教委规定的比例。

11.食堂仅为本院师生提供餐饮服务，不得对外单位（外来人员）提供餐饮和配餐服务。如因学院工作需要对外提供餐饮服务的，须经学院通知后方可提供。

12.餐饮企业严禁转让和转租所经营的楼层窗口，一经发现解除合同，并扣除当月经营款。

13.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员应在职在岗，并切实履行职责。

14.从业人员要统一标识，统一着装，干净整洁，文明经营，热情服务。

15.食堂售卖时不得使用一次性餐具，不得收取现金，违反学院食品安全的相关规定，按照学院食堂管理考核标准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16.餐饮企业经营期间只能使用其公司名称开展对外业务关系，严禁使用“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的名称发生任何业务关系。

17.餐饮企业投入的设施设备承包期满后自行处理，不得影响学院后续工作。

18.清真餐厅除具备上述条款外，还应提供从业人员中清真少数民族厨师至少2人（主要烹饪制作人员），所占比例不得低于清真餐厅总人数的20%。

19.食堂经营户负责本单体楼室内外卫生。

六、违约责任

1.不得随意改变食堂现有功能布局，否则学院有权要求餐饮企业按照原状恢复或向学院缴纳恢复原状工程所需费用。

2.学院定期对食堂物资采购、饭菜质量、销售价格、食品卫生、安全生产等进行检查和不定期的抽查，发现问题，限期整改或停业。

3.餐饮企业在承包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经营资格，中止承包合同，扣除所有经营保证金，并保留法律诉讼权利。

（1）经营期间发生师生食物中毒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 (事故发生的一切费用由餐饮企业承担)。

（2）因食品价格、质量、卫生和服务态度等而引发的学生罢餐、静坐、游行等群体事件的。

（3）在经营过程中，存在掺杂做假、销售无证食品、私自对外提供餐饮服务、未按规定经营范围经营等违规行为，经学院规劝、限期整改依然无效的。

（4）在经营过程中存在转包、分包和挂靠经营行为的。

（5）招投标时以弄虚作假等欺诈手段获得准入资格，或经营情况发生变化不符合准入条件的。

（6）不配合、不服从政府相关部门和学院管理，不执行政府相关部门和学院提出整改和管理要求的。

2022年6月

附表1

|  |  |  |  |  |
| --- | --- | --- | --- | --- |
| 天津滨海职业学院食堂设备清单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 格 | 数 量 | 备注 |
| 1 | 煤气灶 | 1800\*1000\*800 | 9 |  |
| 2 | 双门电蒸箱 | 24格 | 3 |  |
| 3 | 双门消毒柜 | 780L | 3 |  |
| 4 | 餐具柜 | 1100\*485\*1800 | 7 |  |
| 5 | 双层操作台 | 1800\*800\*800 | 6 |  |
| 6 | 单眼水槽 | 800\*650\*800 | 5 |  |
| 7 | 两眼水槽 | 1600\*600\*800 | 3 |  |
| 8 | 三眼水槽 | 1750\*600\*800 | 10 |  |
| 9 | 四层什物架 | 1200\*500\*1550 | 37 |  |
| 10 | 周转车 | 800\*550\*800 | 2 |  |
| 11 | 四格保温售饭台 | 1500\*650\*800 | 17 |  |
| 12 | 简易调料车 | 650\*500\*800 |  |  |
| 13 | 双面调理台 | 1800\*800\*800 |  |  |
| 14 | 层架车 | 650\*450\*1300 |  |  |
| 15 | 二层明架 | 1800\*270\*600 | 8 |  |
| 16 | 三层明架 | 1800\*270\*800 |  |  |
| 17 | 米面架 | 1200\*500\*150 |  |  |
| 18 | 备餐台 | 1800\*700\*800 |  |  |
| 19 | 收碗车 | 850\*550\*800 |  |  |
| 20 | 接碟台 | 850\*600\*800 |  |  |
| 21 | 四门冰柜 | 1200\*700\*1920 | 13 |  |
| 22 | 空调 |  | 9 | 7个立式、2个挂式 |
| 23 | 卡机 |  |  |  |
| 24 | 层货车 | 650\*450\*1300 |  |  |
| 25 | 四层货架 | 1200\*500\*1800 |  |  |
| 26 | 三层明架 | 1800\*290\*800 |  |  |
| 27 | 拉门工作台 | 1800\*800\*800 |  |  |
| 28 | 双层操作台 | 1800\*800\*800 |  |  |
| 29 | 留样柜 |  | 3 |  |
| 30 | 不锈钢地拖 |  | 25 |  |
| 31 | 两眼水槽 |  |  |  |

**注：**

**1.★为实质性技术需求，不满足视为无效响应。**

**2.供应商须于响应文件中对项目需求内容真实详细的做出应答和承诺，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成交后执行标准低于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向相关部门投诉，追究供应商的责任，并终止合同。**

# 第三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一、响应文件格式

**1、单独装订、密封。**

正本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电话: （企业办公电话）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文件总目录**

**（需供应商自行编制）**

**附件1**

**响应书**

致：天津滨海职业学院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七份、电子版（光盘）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公司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认为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公司的采购有效期为采购之日起60天。
4. 我公司同意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的与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响应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5. 我公司保证所供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6.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在整个采购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7.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行政处罚、黑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条件，采购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 我公司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采购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公共平台”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0. 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表签字：

**附件2**

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实质性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应材料。

**附件2-1**

**营业执照（或其他）**

**附件2-2**

**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附件2-3-1**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附件2-3-2**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附件2-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现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并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罚款、警告、限制交易等行政处罚。

**附件2-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兹证明，\_\_\_\_\_\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在我公司任\_\_\_\_\_\_\_\_\_\_\_职务，系我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进行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递交响应文件、采购、响应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2-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天津滨海职业学院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_\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作为采购代表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公司\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递交响应文件、采购、响应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采购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采购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采购代表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  |  |
| --- | --- |
| 采购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采购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2-6**

**非联合体采购声明函**

我单位现参与 项目（项目编号： ），并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承诺此次采购属于非联合体参加，本公司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7**

本项目 “供应商实质性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3**

**整体服务（实施）方案**

采购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_\_\_\_\_\_\_\_

**附件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供应商简介、相关人员简介、相似业绩、本次项目的额外质量保障等）。